证券代码：605068　证券简称：明新旭腾　公告编号：2025-011
转债代码：111004　转债简称：明新转债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并换发营业执照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5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于2023年12月29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补选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于2024年2月26日召开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于2024年5月13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2023-049、2023-051、2023-075、2023-087、2023-088、2023-102、2024-016、2024-019、2024-046、2024-051）。

近日，公司已经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公司章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备案工作，并取得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工商变更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壹亿陆仟贰佰伍拾叁万柒仟叁佰元整”变更为“壹亿陆仟贰佰壹拾叁万柒仟叁佰元整”，除以上变更外《营业执照》记载的其他工商登记事项未发生变更。具体工商登记信息如下：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02782912 29XX
名称：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明新路188号
法定代表人：庄君新
注册资本：壹亿陆仟贰佰壹拾叁万柒仟叁佰元
成立日期：2005年12月07日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皮革制品制造；皮革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8日

证券代码：605068　证券简称：明新旭腾　公告编号：2025-012
转债代码：111004　转债简称：明新转债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明新旭腾”）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25年2月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5年2月5日分别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庄君新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于2025年2月24日届满，为保证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认真审核，公司董事会拟提名庄君新先生、余海洁女士、刘贤军先生、宁继鑫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任期三年。

逐一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同意相关内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提名委员会认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庄君新先生、余海洁女士、刘贤军先生、宁继鑫先生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对董事任职资格的要求，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上述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同意拟提名庄君新先生、余海洁女士、刘贤军先生、宁继鑫先生为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明新旭腾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即将于2025年2月24日届满，为保证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推荐，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认真审核，公司董事会拟提名田景岩先生、张惠忠先生、费锦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任期三年。

独立董事候选人田景岩先生、张惠忠先生、费锦红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张惠忠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根据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还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逐一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同意相关内容并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提名委员会认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田景岩先生、张惠忠先生、费锦红女士具备丰富的专业知识，其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和专业经验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中有关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同意拟提名田景岩先生、张惠忠先生、费锦红女士为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明新旭腾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2025年2月24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明新旭腾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5）。

特此公告。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8日

证券代码：605068　证券简称：明新旭腾　公告编号：2025-013
转债代码：111004　转债简称：明新转债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明新旭腾”）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2025年2月7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会议通知和材料已于2025年2月5日分别以专人送达、电子邮件或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卜凤燕女士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于2025年2月24日届满，为保证公司各项工作的顺利进行，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拟提名卜凤燕女士、潘叶萍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任期三年。上述两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

逐一表决情况：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披露的《明新旭腾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

特此公告。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2月8日

证券代码：605068　证券简称：明新旭腾　公告编号：2025-014
转债代码：111004　转债简称：明新转债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明新旭腾”）第三届董事会、监事会任期即将于2025年2月24日届满，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拟进行换届，选举第四届董事会、监事会成员。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换届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7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及《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任职资格审查通过，董事会同意提名庄君新先生、余海洁女士、刘贤军先生、宁继鑫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提名田景岩先生、张惠忠先生、费锦红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独立董事候选人田景岩先生、张惠忠先生、费锦红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张惠忠先生为会计专业人士。根据规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还需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任期三年。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董事会选举产生前，第三届董事会仍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职责。

二、监事会换届情况

公司于2025年2月7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监事会同意提名卜凤燕女士、潘叶萍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上述两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四届监事会。

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选举将采用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任期三年。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行，在新一届监事会选举产生前，第三届监事会仍按照有关规定和要求履行职责。

特此公告。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8日

附件：

庄君新，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0年8月至1995年6月，任浙江平阳氮肥厂技术员、工程师；1995年7月至1999年1月，任浙江平阳明新制革厂法定代表人、厂长；1999年2月至2007年8月，任温州市明新皮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05年12月至2016年2月，历任旭腾有限副董事长、执行董事兼经理；2003年10月至今，任德创管理执行董事；2011年9月至2018年10月，任嘉兴市温州商会置业有限公司监事；2014年11月至2019年12月，任明孟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5年3月至今，任欧创中心总经理；2015年9月至2019年8月，任嘉兴市颠服网络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监事；2015年9月至今，任辽宁富新执行董事；2016年2月至今，任明新资产执行董事（董事长）；2016年4月至今，任嘉兴旭腾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8年2月至2022年12月，任朝阳川州城置业有限公司董事；2018年8月至今，任嘉兴末元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9年3月至2021年3月，任明新孟诺卡（辽宁）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4月至2022年4月，任明新孟诺卡（浙江）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0年4月至今，任明新梅诺卡（江苏）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年4月至今，任明新旭腾（江苏）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年7月至今，任江苏明新旭腾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年8月至今，任明新旭腾（上海）设计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年10月至2024年9月，任江苏米尔化工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年10月至今，任江苏休伦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21年10月至今，任江苏巴特新材料有限公司执行董事；2016年3月至今，任明新旭腾董事长兼总经理。

余海洁，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已取得加拿大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0年9月至2011年7月，任温州市土畜产对外贸易有限公司业务部经理。2011年8月至2016年8月，任德创管理副总经理。2014年11月至2019年12月，任明孟国际贸易（上海）有限公司监事。2016年9月至2017年4月，任明新资产行政人员；2016年3月至今，任公司董事，2024年5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

刘贤军，男，196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6年7月至1999年4月，任四川大学皮革工程系讲师；1999年4月至2003年8月，任拜耳无锡皮革化工有限公司高级技术代表；2003年9月至2004年8月，任德瑞中国皮革化工有限公司技术经理；2004年9月至2005年12月，任Loris H Hassall Co., Ltd（澳大利亚原皮公司）销售代表；2005年12月至2009年3月，任鹰革沃特华中国汽车皮革有限公司技术经理；2009年5至2009年12月，任四川达威皮革科技有限公司技术经理；2010年1月至2016年2月，任旭腾有限技术总监；2023年12月至今任江苏明新旭腾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辽宁富新新材料有限公司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明新旭腾董事、副总经理。

宁继鑫，男，1987年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研究生学历，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15年7月至2017年5月，任浙江传化股份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2017年5月至2020年7月，任山东天庆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水性树脂实验室主任；2020年10月加入明新集团，先后在江苏巴特新材料有限公司、明新梅诺卡（江苏）新材料有限公司任研发经理，现任研究院副院长兼米尔化工副总经理；2023年12月至今任明新梅诺卡（江苏）新材料有限公司、明新旭腾（江苏）创新研究院有限公司监事；2023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田景岩，男，1960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专学历，持有深交所独立董事资格证书，中国轻工业联合会行业标准复核员证书，1981年9月至2004年9月任北京市塑料三厂技术员、技术科科长、厂长办公室主任；2004年9月至今任中国塑料加工工业协会人造革合成革专业委员会秘书长；2010年1月至2015年6月任上海华峰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4年6月至2020年5月任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5年8月至今担任昆山协孚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8月至2018年12月担任浙江深蓝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6月至2018年9月，担任广州聚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2月至2022年1月任深蓝科技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12月至2023年3月任广州聚合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2月至今任浙江云中马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10月至今任苏州瑞高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4年9月至今任山东同大海岛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2月至今，任明新旭腾独立董事。

张惠忠，男，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澳门科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上海海洋大学农业推广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非执业会员），二级理财规划师，会计学教授。1986年于浙江冶金经济专科学校（后先后更名为浙江经济高等专科学校、嘉兴学院、嘉兴大学）毕业后留校任教至今，2006-2021年任江西理工大学硕士研究生导师，现任嘉兴大学财务管理专业教授（三级）、会计专业硕士（MPAcc）导师。2005年7月至2007年6月任嘉兴交通投资集团公司独立董事；2006年3月至2012年3月任莱茵达置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年4月至2023年5月任恒锋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年5月至2022年4月任浙江田中精机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10月至2023年11月任浙江新恒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1年3月至今任嘉兴市安瑞材料科技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9月至今任嘉兴凯实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10月至今任晋亿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年4月至今任浙江恒威电池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2月至今，任明新旭腾独立董事。

费锦红女士，女，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法学副教授。1989年7月至今在嘉兴大学从事法学教学和行政、党务工作，现任嘉兴大学文法学院教师、浙江子城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第五届嘉兴市仲裁委员会委员和仲裁员、嘉善县法学会首席法律咨询专家。2016年12月至2024年4月任卫星化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7月至今任浙江嘉欣丝绸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2月至今，任明新旭腾独立董事。

卜凤燕，女，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年4月至2008年6月，任嘉兴和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销售组长、人事专员；2008年7月至2008年8月，任浙江华祥纺织有限公司人事主管；2008年9月至2016年2月，历任旭腾有限人事部主管、市场部主管、物流部经理、生产部经理、市场部项目经理、总经理助理；2016年3月至今，历任明新旭腾总经理助理、物流部高级经理、运营经理、市场部高级客户经理、物料经理、现任副总经理助理、监事。2023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潘叶萍，女，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6年6月至2012年2月，任杭州双华科技有限公司进出口单证员；2012年7月至2013年4月，任嘉兴锐龙管道有限公司关务主管；2013年4月至2017年4月，任浙江亚特电器股份有限公司船务主管；2017年4月至今，历任明新旭腾关务主管、采购副经理、采购经理、高级采购经理、高级供应链经理，现任采购总监。2023年5月至今，任公司监事。

证券代码：605068　证券简称：明新旭腾　公告编号：2025-015
转债代码：111004　转债简称：明新转债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2月24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2月24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明新路188号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2月24日
至2025年2月24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 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4)人
1.01	庄君新	√
1.02	余海洁	√
1.03	刘贤军	√
1.04	宁继鑫	√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3)人
2.01	田景岩	√
2.02	张惠忠	√
2.03	费锦红	√
3.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3.01	卜凤燕	√
3.02	潘叶萍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分别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并于2025年2月8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官方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议案1-3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不涉及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四)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五)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 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5068	明新旭腾	2025/2/17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书格式请参见附件1；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
2、法人股东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法人代表身份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须持授权委托书（委托书格式请参见附件1；授权委托书）、委托法人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到公司办理登记。
3、外地股东可用信函或发送邮件的方式登记。
(二) 登记时间
符合出席会议要求的股东，请持有关证明于2025年2月19日（上午8:30-11:30，下午1:30-4:30）到公司办理登记手续。
(三) 登记地点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明新路188号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办公大楼三楼董事会办公室。
六、其他事项
(一) 出席会议的股东或代理人交通、食宿费自理。
(二) 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楚雁
联系电话：0573-83675036
联系地址：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明新路188号
电子邮箱：ir@mingxinleather.com
特此公告。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8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2月24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投票数
1.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1.01	庄君新	
1.02	余海洁	
1.03	刘贤军	
1.04	宁继鑫	
2.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田景岩	
2.02	张惠忠	
2.03	费锦红	
3.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3.01	卜凤燕	
3.02	潘叶萍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一、股东大会董事候选人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选举、监事会候选人选举作为议案组分别进行编号。投资者应当针对各议案组下每位候选人进行投票。
二、申报股数代表选举票数。对于每个议案组，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与该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监事人数相等的投票总数。如某股东持有上市公司100股股票，该次股东大会应选董事10名，董事候选人有12名，则该股东对于董事会选举议案组，拥有1000股的选举票数。
三、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根据自己的意愿进行投票，既可以把选举票数集中投给某一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投给不同的候选人。投票结束后，对每一项议案分别累积计算得票数。
四、示例：
某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采用累积投票制对进行董事会、监事会改选，应选董事5名，董事候选人有6名；应选独立董事2名，独立董事候选人有3名；应选监事2名，监事候选人有3名。需投票表决的事项如下：

累积投票议案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4.01	例：陈××	
4.02	例：赵××	
4.03	例：蒋××	
……	……	
4.06	例：宋××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投票数
5.01	例：张××	
5.02	例：王××	
5.03	例：杨××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投票数
6.01	例：李××	
6.02	例：陈××	
6.03	例：黄××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如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例：陈××	500	100	100	
4.02	例：赵××	0	100	50	
4.03	例：蒋××	0	100	200	
……	……	…	…	…	
4.06	例：宋××	0	100	50	

证券代码：605068　证券简称：明新旭腾　公告编号：2025-016
转债代码：111004　转债简称：明新转债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明新旭腾”）第三届监事会任期即将于2025年2月24日届满，为保证公司监事会工作的正常运行，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于2025年2月6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选举席笑博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会议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将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与公司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第四届非职工代表监事一致。

特此公告。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年2月8日

附件：

席笑博，男，1988年出生，本科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2010年2月至2014年8月任浙江明新旭腾皮业有限公司水场技术员，水场经理助理。2014年9月至2022年7月历任辽宁富新新材料有限公司水场生产部经理、生产部高级经理、质量部经理、工厂总经理；2022年7月至今任明新旭腾生产总监。2023年12月至今任旭腾科技、辽宁富新监事；2023年5月至今，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证券代码：605068　证券简称：明新旭腾　公告编号：2025-017
转债代码：111004　转债简称：明新转债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2月7日
(二) 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大桥镇明新路188号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9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6,421,48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72.4635

注：截至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公司股份总数为162,140,136股，其中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477,792股股份不享有表决权，故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160,662,344股。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庄君新先生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7人，（现场出席6人，视频通讯出席1人）；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3人，（现场出席2人，视频通讯出席1人）；
3、董事会秘书出席了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了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6,135,381	99.7568	251,500	0.2160	31,600	0.0272

关联股东刘贤军、李萍、袁春怡回避表决。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6,135,381	99.7568	251,500	0.2160	31,600	0.0272

关联股东刘贤军、李萍、袁春怡回避表决。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6,133,381	99.7551	251,500	0.2160	33,600	0.0289

关联股东刘贤军、李萍、袁春怡回避表决。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0,320,281	97.3300	251,500	2.3718	31,600	0.2982
2	《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10,320,281	97.3300	251,500	2.3718	31,600	0.2982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0,318,281	97.3112	251,500	2.3718	33,600	0.3170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本次会议的议案以非累积投票方式获得审议通过。全部议案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有效表决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审议通过。议案1-3中需回避的关联股东已回避表决。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律师：钟梦婷、陈晓曼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召集人资格、出席会议人员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及表决结果等事宜，均符合《公司法》《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章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明新旭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8日

证券代码：603313　证券简称：梦百合　公告编号：2025-002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2月5日以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5年2月7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综合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公司独立董事朱长岭先生、许柏鸣先生、蔡在法先生因公出差以通讯方式参加，由公司董事长倪张根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延期暨继续实施的议案》。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5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提交第四届董事会审议。
关联董事倪张根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延期暨继续实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05）。
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2月7日

证券代码：603313　证券简称：梦百合　公告编号：2025-003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梦百合家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知于2025年2月5日以邮件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于2025年2月7日以现场方式在公司综合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实际出席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外建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增持计划延期暨继续实施的议案》